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3月25日14:30分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3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绍丹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现场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请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的议案》。

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

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